

## 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孳息讓與同意書

年 月 日

本人(出讓人)原持有之 貴公司股票共計：\_\_\_\_\_股(備註)，

確於公司 除權基準日 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前出讓，由於股票持有人(受讓人)未及在 貴公司本年度 除息基準日 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前辦理過戶手續，該股票出讓後所孳生之股票股利，本人同意由現持有人(受讓人)

領取，絕無異議，特立此據。

此致

\_\_\_\_\_股份有限公司

備註: 未及於基準日過戶之\_\_\_\_\_股，已於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過戶，過戶文號:\_\_\_\_\_

出 讓 人	戶號		原 留 印 鑑		受 讓 人	戶號		原 留 印 鑑	
	戶名			戶名					

年度	持股	基準日	配股率	股票股利	基準日	配息率	現金股利
			股/仟			元/股	
			股/仟			元/股	
			股/仟			元/股	
			股/仟			元/股	
			股/仟			元/股	
			股/仟			元/股	
		合計:			合計:		

備註:

現金股利付訖日	股票股利付訖日	出納承辦	資料承辦	收件核印